附件4：

**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新疆财经大学

填报时间：2025年4月10日

1. **基本概况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新疆财经大学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创办的重点大学。其前身是1950年成立的新疆省人民政府干部培训班；1959 年升格为新疆财经学院；1962 年转制为新疆财贸学校；1980 年经国务院批准恢复新疆财经学院建制。2000 年新疆财经学院与新疆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和新疆财政税务学校合并组建新的新疆财经学院；2007 年经教育部批准，正式更名为新疆财经大学。  
学校实行中国共产党新疆财经大学委员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国务院《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主要承担以下职责：   
（1）学校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为基本职能，立足基本国情，遵循教育规律，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积极贡献。   
（2）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紧紧围绕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牢牢守住意识形态主阵地，确保校园和谐稳定。   
（3）学校依据国家法规和政策规定，根据社会需求及办学条件制定招生方案，设置和调整学科和专业结构，组织教学活动。   
（4）学校制定并严格执行科学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教学质量标准。学校注重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根据人才培养目标、规格和要求，制定和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分层分类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健全校内教材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加强教材建设和管理，优化课程体系，充实教学内容，变革教学方法，改进教学手段和形式，实施因材施教，完善考核方法，促进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的协调发展。   
（5）学校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将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引导教师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结合起来，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尊重爱护人才，为教师参加业务培训和开展教学科研及学术交流提供必要条件和保障。   
（6）学校鼓励教职工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建立科研成果综合考评制度，注重科研成果价值与学科专业贡献度评价，促进高水平科研成果的产出和具有社会应用价值的成果转化；充分发挥科研育人功能，引导学生积极参与科学研究工作；同时，坚持科教融合，鼓励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活动，支持研究成果融入教学实践中。   
（7）学校主动适应高等教育国际化趋势，依法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国际合作与交流，与国（境）内外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组织进行教学、科技、文化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不断提升学校的国际影响力。  
2.机构人员构成   
新疆财经大学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3个处室，分别是：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办公室、组织部、统战部、宣传部、团委、教师工作部（教师教学能力发展中心）、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处）、工会、发展规划处、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审计处、保卫处（人民武装部）、继续教育学院、图书馆、期刊编辑部、网络与实验实践教学中心、后勤综合服务中心、丝路经济与管理研究院、金融学院、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会计学院、工商管理学院、MBA学院、经济学院、公共管理学院、财政税务学院、旅游学院、信息管理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法学院、中国语言文化学院、国际经贸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教学研究部、企业管理研究所、区域经济研究所。  
新疆财经大学编制数1580，实有人数2181人，其中：在职1291人，退休887人，离休3人。**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2024年，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教育工委、教育厅党组的指导帮助下，新疆财经大学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1、着力提高教学质量。落实《新文科建设工作方案（2022-2025年）》，以OBE理念为指导，有序推进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召开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动员大会、推进会，制定实施方案，组织专题培训，开展自评自查，全力以赴做好迎评促建工作。强化“数智赋能，交叉融合”，持续推进专业建设，调整优化专业设置，组织申报2个新增专业，停招、撤销3个专业，开设3个微专业。加强一流本科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新增校级培养专业5个，培育课程1个；完成国家级、自治区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和一流本科课程校内验收及中期检查工作。规范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管理，完善教学改革项目全过程管理，加强教学建设数字化管理，开展一流课程“知识图谱”建设，持续加强虚拟教研室建设。  
2、全力推进学科建设。扎实开展学位点建设工作，2024年成功获批新增工商管理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区域国别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数字经济和电子信息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有序推进学位点评估，顺利通过公共管理硕士专硕点专项核验评估，开展5个一级学科学硕点、9个专硕点合格评估工作，持续加强应用经济学等3个自治区重点学科建设。不断强化学科队伍建设，遴选聘任学科带头人4名、学术带头人5名、学科骨干5名，新增专职博导13人、专职硕导31人、兼职硕导86人，组织40名导师赴中央财经大学培训。加强课程资源管理，资助建设13门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及配套文献库、13个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落实产教融合，资助25个自治区级产学研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建设。修订博士、硕士研究生培养实施办法及评优办法，提高硕博学位授予标准，严把学位论文质量关，全面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3、科研与社会服务提质增效。科研项目申报总量不断增长，获批国家级课题12项、省部级课题54项、厅局级课题33项、横向课题82项，发表核心期刊论文120篇。获批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立项，继2014年特聘教授立项后，本校教授实现的历史新突破。获全国民族工作优秀调研报告一等奖1项、省级及以上科研奖2项，实现学校国家级科研获奖“零”的突破。承办第二十一届新疆社会科学界学术年会“推进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学术专场，举办高水平学术会议16场。组建14个调研组赴全疆各地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 赋能核心区建设”大调研并举办成果发布会。选派600余名志愿者圆满完成第八届中国—亚欧博览会志愿服务工作。继续教育形成品牌，学历教育专升本报名6373人，上线5503人，同比增长51.02%。  
4、深化全方位交流与合作。召开对口支援新疆财经大学工作会议，校领导带队交流互访，深化校际合作。争取支援高校23个博士单招名额，推荐40名师生赴对口支援高校联合培养、访学进修。加入“中阿高校10+10合作计划”、中哈大学联合研究中心，召开孔子学院2024年理事会，联合举办第二届中哈经贸合作论坛暨人才交流会。赴国（境）外研修、考察16人次。推荐6名学生赴国外交换、攻读硕士研究生。留学生规模达到82人，稳妥做好留学生管理服务和教育教学工作。  
5、全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召开人才工作会议和人才工作座谈会。加强柔性引才，在岗特聘教授17人，“银龄学者”14人。推荐申报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5人，第九批次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16人，“天池英才”引进计划36人。引进博士35人，18名教职工考取博士研究生，15人取得博士学位返校工作。加强教师业务培训，以赛促教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能力，获第四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自治区特等奖1项、一等奖5项、二等奖9项。1名教师入选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候选人。印发《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办法》，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持续深化教师职称评价改革，进一步优化人才评价工作。  
6、提升学生服务管理工作水平。修订完善9项学生工作制度。推进创新创业与就业工作提质增效，组织“访企拓岗”548次，举办就业招聘会、宣讲会等170余场，提供2万余个就业岗位，截至目前，本科生就业率达88.57%。组织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获国家级金奖1项、铜奖2项，取得重大突破。承办首届职业规划大赛自治区选拔赛，获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国家级铜奖1项、自治区级奖项4项。组建社会实践团队167支，“美丽中国？乌尔禾”项目获全国“学生会组织服务同学优秀项目”。规范做好学生奖助贷补工作，1.14万余人次获益。进一步提高心理健康服务水平，全天候呵护学生身心健康。**

**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2024年新疆财经大学预算安排64152.94万元，其中：上级财政安排5626万元，本级财政安排27165.89万元，其他资金安排31361.05万元。  
2024年新疆财经大学预算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包括：  
1、基本保障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运转类支出，其中：人员支出主要有在职人员及离休人员工资津贴、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等支出；公用运转类支出主要有学校运行产生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满足学校日常运转需求的支出；  
2、人员类-课时费及聘用人员工资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年终绩效奖、退休人员年度绩效奖励及丧葬费抚恤金等支出。  
3、公用运转类-教学业务及专业建设项目支出。主要包括：（1）行政教辅部门围绕工作计划开展的专项业务工作，用于学生活动、招生宣传、校园网络建设、安全生产、图书购置、思政工作、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就业补助、对口支援、校级科研立项及专著资助、期刊运营发展、公务用车维护等支出；（2）专业、学科建设公用经费，用于本科专业建设、本科教学建设、研究生学科建设等支出；（3）博士引进相关支出，用于人才招聘、引进博士科研启动、攻读博士学位培养等支出；  
4、科研业务经费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各类科研课题相关支出；  
5、助学金配套及伙食补助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发放学校校级奖学金、勤工助学补助及大学生伙食补助配套经费。  
6、基本建设及校园维修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按计划开展学校教室、公寓维修维护工作，改善校园基础建设和硬件设施，保障学校日常运转；  
7、公用运转类-后勤保障类项目支出。主要包括（1）学校餐饮中心支出，用于相关人员工资、食材购买、低值易耗品支出、维修（护）费等支出；（2）校医院支出，用于药品采购、学生体检、门诊看病等支出；（3）幼儿园支出，用于幼儿园伙食费等支出。  
8、珠算协会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珠算协会日常工作开展支出。  
9、图书馆图书购置西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学校图书馆图书购置经费开支。  
2024年新疆财经大学预算资金使用范围主要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公务员医疗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房屋及建筑物购置。**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整体支出规模  
2024年初财政厅批复我部门预算为64152.94万元，全年预算数64152.94年，实际支出57162.8万元，支出预算执行率89.1%，其中基本支出32085.74万元，项目支出25113.39万。根据自评要求，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9。  
（二）基本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我校基本支出严格遵循财政管理规定，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日常运转，涵盖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在人员经费管理方面，严格依据人事处工资系统核定标准及津贴管理办法执行发放；公用经费管理坚持“过紧日子”原则，重点规范“三公”经费使用流程，确保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024年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2714.23万元，实际基本支出32085.74万元，执行率98.08%。  
（三）政策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整体支出根据自治区财政厅预算管理工作要求、《新疆财经大学预算管理办法》《新疆财经大学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新疆财经大学一流本科专业与培育专业（课程）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的通知》《新疆财经大学教学案例建设与奖励办法（试行）》《新疆财经大学省部级及以上重点扶持大赛项目奖励办法》《新疆财经大学高层次人才引进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学校“十四五”规划、上年度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等，核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严格落实《新疆财经大学预算管理办法》和《新疆财经大学经费审批办法》的相关规定，坚持“无预算不支出、超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从严把控预算管理，切实增强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在政府采购方面，资产管理部门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新疆财经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办法》《新疆财经大学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新疆财经大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新疆财经大学合同管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规范开展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等采购活动。对于非政府采购事项，则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所有重大项目支出均须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集体研究审议后方可实施。  
为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我校严格遵循《新疆财经大学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相关规定，建立常态化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实时跟踪资金使用情况，切实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同时，将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作为编制下年度预算和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依据。对未完成上年度预算执行进度的单位，按未完成比例相应核减其下年度预算额度；对存在零支出或支出进度严重滞后的项目，若无正当理由，将视情况调减或取消其下年度预算安排。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为确保部门整体支出规范安全，我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基本经费使用方面，人员经费和公用支出严格遵循政府相关规定，为学校日常运行提供有力保障；项目经费管理坚持效益优先原则，在确保各项建设任务高质量完成的同时，切实贯彻厉行节约要求，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健全资金运行机制，强化项目管理措施，确保资金决策科学、管理规范、执行高效，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引导作用。  
3.预算信息公开性  
我校严格贯彻落实自治区财政厅关于预决算公开的工作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扎实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公开主体、细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严格公开时限，确保预决算信息和绩效管理数据依法依规全面公开，切实做到公开透明、应公尽公，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我校严格遵循自治区财政厅关于预决算公开的相关规定，在完成财政审核程序后，通过新疆财经大学门户网站“通知公告”专栏同步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并确保数据长期保存。同时，按要求将预决算资料报送自治区财政厅进行集中公开，实现“双公开”机制。  
（四）项目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年我部门预算安排专项资金共计31438.72万元。项目主要为:（1）珠算协会项目经费20万元，（2）图书馆图书购置项目504万元，（3）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49万元，（4）人员类-课时费及聘用人员工资项目5476.104万元，（5）公用运转类-教学业务及专业建设项目9199.078万元，（6）公用运转类-后勤保障类项目4113.6万元，（7）助学金配套及伙食补助项目386万元，（8）科研业务经费1200万元，（9）基本建设及校园维修项目2361.37万元，（10）2024年自治区高校班主任、辅导员补贴经费115万元，（11）2024年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43万元，（12）2024年民汉双语翻译人才培养计划50.85万元，（13）2024年高校教育教学改革146万元，（14）2024年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助学金460.6万元，（15）2024年高校学生伙食补助资金301.34万元，（16）2024年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自治区配套及自治区研究生奖学金学业奖学金1158.77万元，（17）2024年自治区人民政府接收周边国家留学生奖学金及地方公派出国留学项目71万元，（18）2024年汉语国际推广中亚基地建设项目12万元，（19）2024年自聘教师工资补助81万元，（20）2024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60万元，（21）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3111万元，（22）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1078万元，（23）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59万元，（24）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82万元，（25）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本专科国家助学金999万元，（26）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本专科国家励志奖学金188万元，（27）2024年高校大学生医疗补助资金105万元，（28）就业补助资金高校联合招聘5万元，（29）2024年自治区博士后资助经费项目3万元。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年专项资金实际使用25113.39万元，执行率79.88%。未完成支出项目包括:（1）图书馆图书购置项目496.59万元，执行率98.53%；（2）人员类-课时费及聘用人员工资项目4854.96万元，执行率88.66%；（3）公用运转类-教学业务及专业建设项目4104.57万元，执行率44.62%；（4）公用运转类-后勤保障类项目3584.34万元，执行率87.13%；（5）助学金配套及伙食补助项目341.19万元，执行率88.39%；（6）基本建设及校园维修项目2333.18万元，执行率98.81%。  
（五）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1、确保教职工人员及机构运转顺畅。在教育教学改革与人才供给优化方面，我们按时全额发放了1288名教职工的全年绩效工资，持续增加对专业建设、学科建设和教学建设等人员相关支出的投入，以保障教学工作的有序和高效运行。  
2、学科实力持续增强，引进青年优秀人才35人，应用经济学入选自治区“十四五”优势学科，工商管理学、统计学入选特色学科，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学连续2年跻身软科“中国最好学科”前30%。教学改革成效显著，评选校级教学成果奖14项、教改项目20项、课程思政示范课10门，新增校级培养专业5个、培育课程1个，支持国家级/自治区级学科竞赛项目15项。研究生教育提质增效，建成精品课程10门、案例库15个，新增自治区创新培养基地3个、专业学位改革示范点2个，建设自治区产学研基地25个，深化产教融合合作平台建设。  
3、科研创新与成果突破，超额完成“十四五”科研目标，成功获批国家级课题12项、省部级课题54项、厅局级课题33项、横向课题82项。培养高校科研人员132余人，科研能力显著提升，发表高水平论文120篇，新增一级学科博士点1个、硕士点1个、专业学位硕士点2个，累计博士点2个、硕士点9个、专业学位点15个；导师队伍扩容至601人，开展专题培训41人次，科研实力进一步增强。  
4、保障学校餐饮中心、校医院、幼儿园正常运转。一是校医院全年为师生提供优质医疗服务，累计接诊1.2万人次，组织健康体检1.5万人次，疫苗接种率达98%，切实筑牢校园健康防线；二是校幼儿园精心培育教师子女135人，以专业的教育服务和温馨的成长环境赢得了97%的家长满意度；三是餐饮服务部全力保障2万余名师生日常用餐需求，全年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8次，确保师生"舌尖上的安全"，为校园生活提供坚实后勤保障。  
5、改善校园基础建设和硬件设施。学术综合楼、综合教学楼及地下车库建成投用，优化教学科研空间布局提升校园硬件设施水平；完成学术综合楼3-9层室内吊顶、电锅炉配线、一层大厅改造及纱窗安装，提升功能性与舒适度；实施综合教学楼及学术综合楼室外景观工程，打造校园文化新地标。完成3号教学楼廊道管线优化、10号公寓浴室设备安装、校园道闸系统升级、地下车库环氧地坪施工等32项工程，维修响应效率达100%，推广节水节电设备，年运维成本降低15%。  
6、加强校内奖学金、勤工助学及伙食补助配套经费管理工作。全面落实学生奖励政策，全年发放校级奖学金1次（惠及346人）、勤工助学资助8次（覆盖1604人次）、伙食补助1次（资助4403名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助率100%，通过精准资助和动态调整机制，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基本学习生活需求，提升教育公平水平。  
7、珠算协会2023年参加中国珠算心算协会举办的相关培训会议4次；参加第八届珠心算比赛活动，斩获1个一等奖、6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的个人优异成绩，荣获团体二等奖；无纸化鉴定组织3场，244人报名，通过鉴定217人,通过率88.9%。发行珠算协会内刊《新疆珠算心算》4期，4000册。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西宁路街道办申报的传统技艺“珠心算”，成功入选2024年独山子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中国珠算心算协会第十届理事会理事、国家珠心算高级教练师张彤焱入选2024年独山子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珠心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8、增加图书馆图书量，提高学校图书资源配置。完成2024年期刊征订649种；图书采购54507册；数据库服务15个数据库；购买年鉴7146.88元；2025年报纸征订50种，期刊征订418种。**

1. **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指标一：引进青年优秀人才数量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28人，分值权重15。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4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23人，指标完成率82.14%；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35人，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  
（二）指标二：本科生培养数量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15279生，分值权重1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4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10831人，指标完成率70.89%；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15243人，指标完成率99.76%，得满分。  
（三）指标三：研究生培养数量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2437生，分值权重1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4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1821人，指标完成率74.72%；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2586人，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  
（四）指标四：新增校级一流本科专业、培育专业（课程）数量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6个，分值权重1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4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6个，指标完成率100%；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6个，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根据《关于新增新疆财经大学培育专业（课程）的通知》（教字[2023]18号）文件要求，我校动态调整培育专业5个，新增培育课程1个。  
（五）指标五：新增自治区产学研基地数量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2个，分值权重5。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4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0个，指标完成率0%；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0个，指标完成率0%，得0分。未完成原因：2024年自治区未开展产学研基地建设工作。  
（六）指标六：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篇数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120篇，分值权重1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4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71篇，指标完成率59.17%；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120篇，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  
（七）指标七：课题立项数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120项，分值权重1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3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54项，指标完成率45%；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181项，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  
（八）指标八：学生毕业率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82%，分值权重1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4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85%，指标完成率100%；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91.13%，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  
（九）指标九：毕业生就业率  
2024年该指标设定预期指标值为>=85%，分值权重1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绩效监控要求，2023年6月进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监控时，该指标完成值为65%，指标完成率76.47%；本次评价实际指标完成值90.9%，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

1. **评价结论**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4分，评价结果为“优”。**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尚不完善。目前尚未依据本校实际情况构建一套专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而是简单地套用中央和自治区层面的通用性规定，这导致了制度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由于制度的缺失，业务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不足，预算执行的约束力和规范性较弱，进而影响了整体预算管理的效能。  
（二）部分项目绩效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存在一定差距。业务部门目标值设置较为保守，未设置一定提升空间，导致绩效目标缺乏应有的挑战性和激励作用。  
（三）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机制尚需健全。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重资金轻管理的问题，虽然资金支出进度得到有效跟踪，但对项目具体实施内容、阶段性成果等关键环节缺乏动态监管，导致项目执行过程与经费使用脱节，预算执行数据难以真实反映项目实际进展和成效，存在“重支出进度、轻实施质量”的管理短板。**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为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学校将结合当前财务管理需要，拟制定《新疆财经大学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该办法将进一步完善对预算部门资金和绩效目标的监督机制，定期对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跟踪监控和考核，及时调整预算、纠偏、纠错。同时，建立“注重绩效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的预算管理新机制，夯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主体和主体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硬化预算和绩效“双约束”，每年年底各部门需通过预算绩效一体化系统进行项目自评及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纳入对各单位的整体考核体系，实现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相挂钩。  
（三）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打通预算编制、执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的全链条管理。重点构建项目全周期动态监控模块，在跟踪资金执行进度的同时，实时采集项目实施的关键节点数据、阶段性成果等绩效信息，实现经费使用与项目实施的双维度监管。通过系统预警机制对执行偏差进行智能识别，推动形成“预算-执行-绩效”三位一体的闭环管理体系，切实解决重进度轻质量的问题。**